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39)

### **自願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所發表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威眾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威眾**」)、Massive 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Massive Right**」)與Philadelphia Investments Limited(「**Philadelphia Investments**」)訂立的股東協議，其中提及各股東須按各自的股權比例向Lucrum 1 Investment Limited(「**Lucrum 1**」)借出股東貸款。

威眾持有Lucrum 1之8.5%股權。根據股東協議，威眾以股東貸款方式向Lucrum 1借出了13,161,290新加坡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知悉根據Lucrum(「**賣方**」)1與West Knighton Limited(「**買方**」)於2018年10月26日訂立的買賣協議，Lucrum 1向買方出售持有的168,692,268股Cityneon Holdings Limited(「**Cityneon**」)普通股，總代價為

219,299,948.40新加坡元，作價每股1.30新加坡元(「出售事項」)。總代價分別由一張面額為22,000,000新加坡元的銀行本票(約為總代價的10%)，以及一張涵蓋餘額的免息期票支付(期票將於2019年4月29日(簽約後6個月)支付，買方亦可選擇於較早日期支付)。

由於威眾持有Lucrum 1已發行股本的8.5%股權，Lucrum 1將利用出售事項的收益償還予威眾所欠的約13,769,076.85新加坡元股東貸款和其他負債，並分配約5,585,749.67新加坡元予威眾作為股息。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目前已向董事會提供的初步資料。貸款償還金額和宣布的股息可能會有變動及／或調整，董事會沒有關於償還或分配日期的確實資料，日期有可能提前或延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魏薇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格非先生、何笑明先生及魏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文思怡女士、陳仲然先生及蘇漢章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內容為準。